

辽宁抚工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申请银行贷款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抚顺市正达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达金融”）申请 990 万的贷款，具体金额以与正达金融签订的协议为准。

二、 资产抵押情况

为满足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上述借款由辽宁抚工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全资子公司辽宁抚工实业有限公司 5000 万股权作为质押物，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合同期限为十天。

三、 贷款和抵押的必要性

上述借款及相应的抵押担保是公司正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快速、稳健发展，是合理、必要的。

四、 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借款及相应抵押担保是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且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 备查文件目录

《辽宁抚工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辽宁抚工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6日